

证券代码：835362

证券简称：紫丁香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优先股代码：820020

优先股简称：丁香优1

每10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15.00元（含税）

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3日

除息日：2021年9月6日

股息发放日：2021年9月6日

一、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审批情况

依照《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公告编号：2017-045）以及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中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发行认购协议》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1. 发放金额：根据《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公告编号：2017-045）以及公司与中山中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发行认购协议》，丁香优1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1.50%计算，每10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15.00元（含税），本次应付优先股股息金额为： $10,000,000 \text{元} * 1.5\% = 150,000 \text{元}$ ，每10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15.00元（含税）。

2. 发放对象：截至2021年9月3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丁香优1股东。

3. 扣税情况：每10股税前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15.00元。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优先股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根据《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每年支付一次股息的方式。首个计息起始日为收到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出具本次发行优先股的股份登记证明文件之日起，每年的股息支付日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的首个计息起始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本次优先股付息的具体实施日期安排如下：

1. 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3日

2. 除息日：2021年9月6日

3. 股息发放日：2021年9月6日

四、优先股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全体丁香优 1 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五、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华成路1号。

电话：0760-22188270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9日